



2023年,在市中区委的坚强领导、上级法院的监督指导下,市中区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公正和效率”主题,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以“我是市中”的主人翁姿态,统筹抓好服务大局、执法办案、改革创新、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以优质司法服务保障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3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4490件,结案14483件,主要质效指标均位居全省基层法院第一方阵,市、区领导先后12次批示肯定,省级以上主流媒体67次转发报道法院工作。

开展主题教育 筑牢绝对忠诚“根与魂”



夯实思想根基。发挥党组“领头雁”作用,深入贯彻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编发应知应会知识2期,第一时间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枣庄视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理论武装走深走实。组织干警参与习近平法治思想案例化“三述”活动80余人次,引导干警对照习近平法治思想述思想、述理解、述落实,在全市法院成果交流会中,荣获优秀组织奖、1名干警荣获个人一等奖。大兴调查研究。制定《加强调查研究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11个方面调研重点,党组班子确定调研课题8个,实地走访企业、小区123次,“一表一小结”建立资料档案,归纳研判反馈意见建议89条,第一时间解开群众心中“硬疙瘩”。突出成果转化,形成调研报告13篇,开展交流研讨38次,出台“加强全过程审判监督管理”“案由归口审理规定”等工作方案,将调研成果转化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实举措”。全面检视整改。紧盯法院“中梗阻”,加大自我检视力度,制定问题清单11条,整改提升措施28条,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以自我革命破除积弊。建立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的长效机制,出台“关于干部思想能力作风建设的实施方案”“关于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施方案”等4项机制,补齐制度短板、巩固经验做法,确保主题教育成果常态长效。

坚持能动司法 守护社会发展“基本盘”

依法维护社会稳定。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执结“8·21”涉黑案相关案件14件、追缴到位568万元,全力推进黑财“清底尽缴”。依法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危险驾驶、高空抛物等案件144件,全方位守护老百姓衣食住行安全。司法护航工业倍增。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高效审结商事案件4209件,“上门问诊”企业87次、“对症开方”173个,为企业发展“理气化瘀”。畅通金融“活水”,诉前化解金融纠纷613件,金融法庭建设经验在全省金融纠纷多元化解观摩调研活动中被重点推介。守护智力成果,与市场监管局建立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2023年11月,以“行政调解+司法确认”方式一次性诉前调解成功27起知识产权纠纷。支持法治政府建设。深化“行政诉讼综治大联动”,审结各类行政诉讼108件,审查非诉行政执行案件107件,为中兴科学城(涝坡片区)征收作出100余份物权确权裁定,力促“案结事了政通人和”。围绕全区重点工作,参与府院联席会议15次,推出“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司法服务”十条意见,被市法院、区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开展“涉诉信访投诉大清查”,出台“信访接待十条意见”,2023年,院党组带头接访820余人次,化解疑难信访积案62件,切实做到“有访必接”“有信必复”。



强化审判执行 交出基层治理“优质卷”

推进案结事了。践行“小案事不小、小事不小办”理念,审结一审民事案件3988件,制发全省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严守公正底线,开展“审判质效全面提升工程”,加大释法说理、服判答疑、案件评查力度,每日调度发布核心指标,一审服判息诉率在全省基层法院排名同比上升106位次,人民司法满意度显著上升。深化执行攻坚。执结各类案件5761件,执行“3+1”核心指标均处于全市法院前列。推进执源治理,执前和解成功案件604件,和解成功率高达26.15%,和解后自动履行率达72.35%。开展“执行铁拳”集中执行活动18场次,攻坚案件1015件,执行到位及和解金额4326.3万元,让“纸面权利”变成“真金白银”。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惩戒力度,发布悬赏公告7期,将1286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引导被执行人自觉履行生效裁判。深化诉源治理。争取党委领导,推动“诉前调解”指标纳入地方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依托区“一站式”矛调中心,建成1个区级法院诉前调解中心、11个镇街诉前调解中心,推行“一镇街一诉前指导团队”“一案一调查组”“诉前中立评估”“司法确认+速裁”等机制,联动网格员、村居“两委”、行业调解委员会等解纷资源,形成协同共治的多元解纷新格局。2023年,诉前调解中心已向镇街、行业调解组织分流案件846件,调解成功408件,调解成功率48.23%。

提升素质能力 发扬司法队伍“硬作风”

突出政治引领。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向党委、上级法院请示汇报诉前调解中心建设、深化执行联动等重大案件46次,把“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落到实处。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决抵制错误思潮,建强微信视频号、抖音等新媒体矩阵,发布先进人物、典型案例等司法正能量455篇,牢牢掌握舆论工作的主动权。强化能力提升。组织干警参加“民法典法官

讲堂”“枣法大讲堂”等培训460余人次,实施“精品案例工程”,“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调研”入选新华社《山东智库报告》,2篇典型案例获省法院推介,1篇裁判文书获评全国法院优秀裁判文书。增强为群众服务能力,弘扬“马锡五审判方式”,通过车载法庭、村部法庭“上门”办案9次,推行“百姓说事·法官说法”工作机制,深入街道、学校、企业开展普法宣传活动40余次,就地解答群众急难愁盼120余件,“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改善司法作风。推进司法作风能力大整顿,弘扬“严真细实快”工作作风,11个集体因成绩突出获得省级以上荣誉表彰,其中1个集体获得国家级荣誉表彰。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铁规禁令,组织填报“三个规定”1833条,开展审务督查、明察暗访36次,涵养风清气正法院生态。



2024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承上启下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攻坚之年。市中区人民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公正与效率”这一永恒主题,把能动司法贯穿新时代法院工作始终,坚定实施“司法护航工业倍增”行动,坚持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理念,持续推进“小案事不小、小事不小办‘六个一’”专项行动,完善诉源治理“诉前调解中心”模式,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以高水平司法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打造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提供有力司法保障。